

中華法家文化系列

李慶元 著

以食为天之道

○ 法家与经济改革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中華法家文化
系列

以食为天之道

——
法家与经济改革

李殿元 著

X00085 114

川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孙旭军

封面设计:文小牛

中华法家文化系列

以食为天之道——法家与经济改革

李殿元 著

出 版:四川人民出版社

地 址:成都市盐道街 3 号 邮 编:610012

经 销:新华书店

照 排:四川人民出版社华川电脑印务中心

印 刷:自贡新华印刷厂

四川人民出版社发行部电话:(028)6660527 6666009

开 本:787×1092 1/32 印 张:9

字 数:160 千 印 数:8000 册

版 次:199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1996 年 1 月第 1 次

ISBN7-220-03043-6/Z·175

全套共 6 册,总定价:54.00 元(每册 9.00 元)

中华法家文化系列

编委会

主 编 李殿元 屈小强

编 委 段 渝 赵映林 李殿元

屈小强 梁银林 王 康

谢芳琳 于永昌

总 序

中华文化是一条浩瀚壮阔的大江，是一株虬枝参天的大树，是一片深湛无际的长天。法家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地位仅次于儒、释、道的一种曾拥有自己完备的理论体系，且重功利、重实践，不假虚饰而成绩斐然的重要流派。

法家是在战国时期社会变革的激烈斗争中发展起来的一种思想学派。他们在政治上明显地代表着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主张国家应拥有一套统一的明确的并人人知晓而行之有效的制度法令。这套制度法令应“编著于图籍，设之于官府，而布之于百姓”（《韩非子·难三》），“君臣上下贵贱皆从法”（《管子·任法》）。在此基础上，法家提出通过“变法”的手段，在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各个方面实行一系列改革措施，全面废除奴隶主贵族的垄断特权，建立封建地主经济和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主义制度，以官僚政治代替贵

族政治，从而将一切权力集中于封建君主手中。封建君主则不仅应拥有威“势”，而且当懂得驭人治臣之“术”。在经济上，法家同儒家一样，重视“藏富于民”，提出“仓廩实，衣食足”（《管子·牧民》）。但法家却更注重实际，不尚空谈，倡导耕战，以富国强兵。哲学观念上，法家提出进化论和性恶论，认为“古今不一度”，社会在不断演变发展，固守先王之道是行不通的。在思想文化领域，法家思想表现出简单直截、大处着墨、粗犷明快、坦率朴实的风格，要求结束百家争鸣、众说纷纭的局面，废除其他文化教育，以统一全国的思想。

法家学派发轫于春秋初期的齐文化（以齐国管子为代表），中经战国的李悝、吴起、慎到、商鞅、申不害至秦王嬴政用韩非学说统一六国并建立起体现法家强权政治的封建大一统的秦王朝，其间屡经挫折反复甚至流血牺牲，终在秦始皇时代达到位极一尊的地步。法家学派的这种艰难奋击直至最后胜利的过程，在某种程度上也是新兴地主阶级在中国先秦时代的思想政治领域内英勇斗争的一个缩影，是封建制度战胜奴隶制度的一个缩影。正是这种彪炳显赫、威震一时的历史地位，使法家思想、法家文化对后来中国文化的各个方面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秦始皇统一中国，使法家理论在实践中取得了完全的胜利，但是，它的严刑峻法，却未能使秦王朝长治久安，终二世而亡。然而，汉初虽尊黄老思想行“无为之治”，汉武帝

虽“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其实亦不过是外道内法或外儒内法。而自汉武帝起到清末，中国政治的大趋势，也不外乎外儒内法，剂之以道，即以儒学文饰政治，以法家支撑政治，以道家调剂政治。其中最具说服力者有两点：第一就是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制度大体上乃承袭秦制，而秦制却是由法家开创的，由法家文化奠定和支持的。诚如《朱子语类》（卷一百三十四）所载：“‘自秦始皇变法之后，后世人君皆不能易之，何也？’曰：‘秦之法尽是尊君卑臣之事，所以后世不肯变。且如三皇称皇，五帝称帝，三王称王，秦则兼皇帝之号。只此一事，后世如何肯变？’”第二就是儒家虽然占据了统治思想的主流，但法家则以其峻法立威、去奸惩恶的原则融入了统治思想体系之内。正因为这样，在中国历史的长河中，法家思想、法家文化犹如一个挥之不去的影子或牢牢附着的吸盘，始终随着封建王朝的嬗替纵横捭阖，跌宕起伏，虽历经无数高岸为谷、深谷为陵的历史震荡与历史巨变而难以割弃。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秦以后的许多进步思想家、政治家们都曾程度不同地从法家思想、法家文化那里吸取营养，并继承了先秦法家如李悝、商鞅、韩非等的大刀阔斧的变革风格和以身殉道的献身精神。愈是在内忧外患交攻之际，愈是如此。

法家文化在现代中国曾因被“四人帮”借为“打鬼”的钟馗而搞得近乎“声败名裂”，以致这以后近20年来人们虽大讲中国传统文化，把其间的儒、释、道以及阴阳、兵等诸

家炒得红红火火，搅得沸沸扬扬，可对法家文化却大抵取避而远之的态度，不再问津。“一朝被蛇咬，一生怕见绳”，这显然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不合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而讲中国传统文化倘舍弃法家文化，大致总是讲不圆，说不好的；何况两千多年来，法家文化已深深渗入儒家文化与道家文化中，深深渗入中国传统政治与传统思想、道德、伦理中，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剪不断、理还乱的态势，不是能够轻易回避得了的。

为了更加全面、正确地介绍与认识中国传统文化，并进而科学地、合理地取其精华，弘扬精华，为中国的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为中华民族重新崛起于世界发达、强大民族之林的事业服务，我们特推出这套“中华法家文化系列”，从六方面入手，将法家文化置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历史长河中去加以考察并勾勒出一条较为清楚的发展轨迹。在此基础上，注意尽量客观公正地评判其功过是非及历史影响，从中探寻和整理出有利于今天治国理政及社会安定、社会进步的各种正反经验教训，从中分析和提炼出有利于国人充实理想、完善自我及加强团结、奋发向上的各种积极的文化精神。总之一句话，全面、科学地清理法家文化的遗产，为社会主义改革开放的现实服务。毋须说，我们的动机是好的，但能否达到目的，则有待广大读者与学界同仁的审读检验和不吝珠玉了。



目 录

引言 “民以食为天”的千古宏论·····	(1)
----------------------	-------

一、秦用商鞅，异军突起

——商鞅的经济改革与经济思想·····	(5)
(一) 商鞅在秦国的变法 ·····	(6)
(二) 商鞅的经济改革思想 ·····	(16)
(三) 商鞅的经济改革实践 ·····	(25)
(四) 商鞅变法的政治经济意义 ·····	(36)

二、变革时代，群星璀璨

——早期法家经济思想概览·····	(41)
(一) 管仲倡导“士农工商”分业定居 ·····	(42)
(二) 子产的早期法家经济思想 ·····	(48)

- (三) 李悝奠定了法家的经济思想 (53)
- (四) 《管子》集中反映了法家经济思想 (63)
- (五) 荀况对儒学经济思想的改造 (85)
- (六) 其他早期法家的经济思想考察 (96)
- (七) 早期法家对社会变革的贡献 (101)

三、君子之泽，后世可鉴

- 韩非经济思想的历史影响 (105)
- (一) 韩非集法家思想之大成 (106)
- (二) 人与人是“自为自利”关系 (110)
- (三) 主张国富民贫的“反足民论” (113)
- (四) 贫富不均的现象是合理的 (116)
- (五) “农本工商末”口号的提出 (118)
- (六) “人为”与“天功”可增殖财富 (123)

四、千古一帝，雄图未已

- 秦始皇的统一及其经济政策 (127)
- (一) 秦的统一和封建集权国家的建立 (128)
- (二) 秦始皇统一后的经济政策 (133)
- (三) 秦胜秦亡与法家的关系 (140)
- (四) 秦始皇经济政策的历史影响 (150)



五、重农抑商，嗣脉相袭

- 儒法合流的经济思想和政策·… …… (156)
- (一) 秦汉以后的“外儒内法”思想·… …… (157)
- (二) 重农抑商政策的历史影响·… …… (163)
- (三) 盐铁会议上的儒法大论战·… …… (186)

六、盛世之治，长策而御

- 社会经济改革中体现的法家思想·… …… (205)
 - (一) 汉武帝的垄断经济政策·… …… (206)
 - (二) 曹操“抑豪强”和“重耕战”·… …… (220)
 - (三) 诸葛亮以“法”治蜀·… …… (226)
 - (四) “贞观之治”中的重农政策·… …… (236)
 - (五) 富国强兵的“王安石变法”·… …… (248)
 - (六) 张居正与“一条鞭法”改革·… …… (263)
- 结束语 改革，社会发展的永恒主题·… …… (276)

引言 “民以食为天” 的千古宏论

中华民族生长在东亚大陆上，是欧亚大陆的一部分。它的东面是茫茫苍海，西北面多为一望无际的沙漠戈壁，而西南面则为险峻的青藏高原。尽管中国与东南亚诸国和朝鲜等国家相接，但基本上还是属于半封闭性质的大陆性国家。这种地理环境，决定了中国的古代必须以农业立国。中国的农业经济发展早，比重大，以农为主的经济结构对中国的历史文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农业生产是靠生产者来维持的，农业社会要想平稳地存在和发展下去，必须要使生产者有安定的环境，让他们安居乐业。没有安定的环境，就会危及整个社会的大厦，也会危及统治的安定。因此，重农和重民的思想便成为中国古代文化传统的一贯之道。而在这方面最有突出贡献的，便是法家的学说和思想。

法家自春秋战国之际出现之后，便强烈地推出了重农思想。《管子》宣扬“富民”政治，认为“善为政者，田畴垦而国邑实，朝廷闲而官府治，公法行而私法止，仓廩实而囷圉空”。李悝提出“尽地力之教”，认为“农伤则国贫”。商鞅推行“农战”政策，认为“国恃农战而安，主恃农战而尊”，“令民心归于农”是圣人的“治国之要”，并提出了“抑商禁末”论，主张抑制商人。战国后期，重农思想上升到了“农本”的高度，强调“以农为本，工商为末”。荀况在《富国》中写道：“田野县鄙者，财之本也”，并说：“工商众则国贫”，因此，“轻田野之税，平关市之征，省商贾之数，罕兴力役，无夺农时，如是则国富矣！”韩非对此大为挥拓，他在严格区分“本末”的基础上，大肆指责“不务本而好末事”的危害。他在《五蠹》中说：“夫明王治国之政，使工商游食之民少而名卑，以趣本务而寡末作。”又在《诡使》中说：“仓廩之所以实者，耕农之本务也。”他是主张让百姓弃商从农的。秦汉以后，崇农抑商、重本轻末的思想更加严重起来。从汉武帝采取抑制工商业的政策后，以工商为末业的观念被普遍地接受。政治家、思想家们几乎都把崇农抑商当作基本国策。这种思想对封建社会的影响是极其深刻的。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早期法家之所以皆有重农思想，是因为他们准确地认识到了农业生产是当时政治、文化生活的基礎。“国多财则远者来，地辟举则民留处，仓廩实

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管子·牧民》）；“糟糠不饱者不务粱肉，知褐不完者不待文绣”（《韩非子·五蠹》）。连糟糠都吃不饱的人，是不会追求精美饭菜的，连粗布短衣都穿不上的人，是不会期望华丽衣衫的；温饱问题都尚未解决的人，又怎么可能知道荣辱、礼节呢？所以，他们高度概括地提出了这样的命题：民以食为天。要求重视农业，发展农业，作为其立国之本。

法家的这一认识是有深刻的实践意义的。古代的生产力水平不高，农业是人们的衣食之源。如果农业搞不好，连老百姓的吃饭穿衣问题都不能解决，“饥寒并至”，人们就不可能“不为奸邪”，统治秩序就难以稳定。同时，农业又是古代积累和国家财政收入的源泉，“农伤则国贫”，只有搞好农业，才能使国家富强。

正是因为法家不像儒家那样重说教、重道德，而是重实践、重功利，所以他们的重农思想则不是体现为空洞的议论，而是使“仓廩实”、“衣食足”的一系列改革实践。在春秋至秦的三四百年间，只有法家最为成功地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政治经济社会改革，将其重农而“富国强兵”的变革思想与蓝图迅速付诸实践，从而演出了中国历史上最为波澜壮阔的一个时代史剧。秦汉以后，虽然法家思想不再像先秦时代那样盛极一时，然而，在封建社会里的具有重大影响的改革家身上，事实上都无不流淌着法家那种简捷明快、大刀阔斧、崇尚实干、注重功利的思维风格和精神血液。历史学家

在总结历史上的富国名臣时，无不共指管仲、李悝、吴起、商鞅、晁错、桑弘羊、诸葛亮、王安石、张居正诸人，而这些人物的思想和实践，所代表或体现的正是法家的思想和学说。

读史而知今，温故而知新。本书所要阐述的，正是历代法家关于经济改革的一系列理论和实践。

一、秦用商鞅，异军突起

——商鞅的经济改革与经济思想

经济改革思想，是法家为巩固中央集权而努力使“仓廩实”、“衣食足”的重要思想，商鞅在秦国的经济改革思想及其经济改革实践，是先秦时期法家思想及其活动最突出的代表。

商鞅（约公元前 390—前 338 年）是战国中期最杰出的政治家和思想家，他是一位纯粹的法家大师，其根本立场是法家的立场。秦孝公用商鞅主持变法，使原本落后的秦国一跃而成为后来居上的封建强国，为秦以后灭掉六国，完成统一奠定了雄厚的经济基础和巩固的政治基础。而商鞅在变法中所制订的有关经济和政治的重要制度，不仅使秦国建立起了统一的地主政权，强化了封建中央集权制度，而且为秦以后建立统一的全国地主政权写下了蓝本。郭沫若先生在《十批判书·前期法家的批判》中评价说：

秦王政后来之所以能够统一中国，是由于商鞅变法的后果，甚至于我们要说秦汉以后的中国的政治舞台是由商鞅开的幕，都是不感觉怎么夸诞的。

这是历史的和客观的评价。

（一）商鞅在秦国的变法

商鞅本是卫国人，出生于卫国一个没落贵族家庭，原名卫鞅或公孙鞅。他后来在秦国立功后受封於（今河南内乡东）、商（今陕西商县东南）十五邑，号为商君，故又称为商鞅。

商鞅诞生的卫国，是经济、文化开化比较早的国家之一，又是和法家思想发祥地的三晋（魏、韩、赵）比邻的国家，因而商鞅从小就深受法家思想的薰陶，在年轻时候就学到了李悝、吴起这一派法家的学说，并心向往之，渴望能有实践的机会。但是，当商鞅长大之时，卫国已经愈加衰落下去而变成了魏国的一个属国，因而商鞅所学到的法家思想得不到施展的良好环境。

公元前 365 年左右，26 岁的商鞅跑到魏国，在器重法家思想的魏相国公孙痤门下做了一名“御庶子”，即家臣。这使商鞅有机会亲眼看到魏国的先进政治家李悝在魏国关于